

通知

关于申报 2023 年度“社科助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重点智库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管理办法（试行）》，结合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工作安排，拟开展 2023 年度“社科助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重点智库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我校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题方向

做强县域经济，是实现共同富裕的战略抓手。申报人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充分认识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要选择我省一个县作为具体研究对象，围绕所选择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中的具体问题自拟题目开展针对性研究。选题应符合所选择的县的实际情况，切口小，内容实，问题导向明确。

二、资助金额

本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个层次，重点项目每项资助金额 3-5 万元，一般项目每项资助金额 1-2 万元。

三、申报要求

1. 申报人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和指导工作；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

2. 已承担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且未结项的不得申报。

3. 坚持科研与科普并重，项目申报人须围绕研究内容同时开展 1-2 场科普活动。

4. 鼓励跨学科、跨领域组成专家团队联合攻关，鼓励与党政部门实际工作人员共同研究。

四、申报资料

1. 项目申报人须按照要求如实填写《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申报书》及《论证活页》。

2. 各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汇总，填写《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申报汇总表》。

五、项目立项

本项目由省社科联组织相关专家组成评审组进行立项评审。评审采用匿名方式，主要考察项目综合研究能力，包括项目团队研究人员组成、项目设计、研究方法、预期目标、相关成果等，择优确定。

六、项目结项

本研究项目周期为：自立项结果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每个课题需形成一份不少于 3 万字的智库报告和不超过 3000 字报告精缩版。

研究成果需在陕西省社科联主办的《三秦智库》刊发，并作为结项的必要条件之一。同时，要将成果及时报送省委省政府和省级相关部门参阅，被采纳应用的可申请免检结项。

七、成果使用

省社科联对成果拥有所有权、使用权。项目组成员拥有项目成果的署名权。项目组在公开发表与本课题研究相关的成果时，应注明本课题立项名称及项目编号等信息。

八、有关要求

（一）省社科联根据需要参与相关项目研究工作，及时提出研究需求，并进行中期检查及督导项目进度与质量。

（二）项目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获准立项的《申报书》视为具有约束力的资助合同文本。

九、申报时间及材料报送

请各单位于 2023 年 3 月 7 日上午 12 点前将项目申报材料（《申报书》一式二份，《论证活页》一式六份，《汇总表》一式一份，单位领导签字，加盖单位公章）报送至研究院（交流中心 D504 室），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shekechu@nwsuaf.edu.cn。

联系人：马 洁

联系电话：87082961

- 附件：1.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项目申报附件
2.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项目申报汇总表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2023年2月17日